

江门市律师协会文件

江律协〔2026〕7号

关于做好第九届江门律协委员会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律协小组，全市各律师事务所：

第八届市律协工作委员会和专业委员会任期已届满，根据《江门市律师协会章程》的规定，经第九届市律协理事会同意，现面向全市执业律师开展委员会报名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委员会设置

经我会会长办公会议提议、理事会表决通过，本届律协在保留原33个委员会的基础上，增设党建工作委员会、商事仲裁与调解法律专业委员会、数字经济与人工智能法律专业委员会3个委员会，第九届市律协委员会共36个（见附件1），其中，工作委员会17个，每个委员会人数原则上不超过10人（会员违规行为调查工作委员会、实习人员考核

管理工作委员会不受此限制);专业委员会 19 个,每个委员会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15 人,根据报名情况和实际需要设定。

二、委员报名条件

(一)工作委员会一般条件

1. 政治素质高、大局观念强,拥护宪法,坚决服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 本市执业律师;

3. 在当地律师界具有一定的声望,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近五年内(2021 年 7 月 22 之后)未受过司法行政部门行政处罚和律师协会行业处分;

4. 关心行业发展,热心协会工作,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加委员会的活动;

5. 能够履行委员职责,完成委员会安排的工作;

6. 具有律师行业管理工作经验并表现突出的律师优先考虑。

(二)专业委员会条件

1. 政治素质高、大局观念强,拥护宪法,坚决服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 本市执业律师,执业年限在三年以上(2023 年 7 月 22 日前开始执业);

3. 近五年内(2021 年 7 月 22 之后)未受过司法行政部门行政处罚和律师协会行业处分;

4. 有较高的专业水平与丰富的律师执业经验,曾承办相关专业领域内的案件或在市级、省级以上学术刊物上发表过

专业文章，积极从事相关专业的理论研究；

5. 关心行业发展，热心协会工作，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加委员会的活动；

6. 能够履行委员职责，完成委员会安排的工作。

（三）工作委员会特别条件

会员违规行为调查工作委员会、会员违规行为惩戒工作委员会执业年限均须在8年以上（2018年7月22日前开始执业），实习人员考核管理工作委员会的委员执业年限须在10年以上（2016年7月22日前开始执业），且未受过司法行政机关任何行政处罚、律师协会行业处分。参政议政工作委员会的委员须为县级以上党代表、人大代表或政协委员。

三、委员产生方法和报名方式

按照《江门市律师协会章程》的规定，委员人选由会长办公会决定。委员报名采取自愿报名和市律协提名两种方式。律师自愿报名的，由本人填表，经所在律师事务所加推荐意见后，由市律协审核；市律协提名的，由本人填表，经所在律师事务所加推荐意见后报市律协审核（见附件2、3）。

每位律师报名的委员会（含工作、专业委员会）不能超过两个，报名两个的只能同时报一个工作委员会及一个专业委员会。并须对参与委员会工作做出相关书面承诺：愿意并有时间参与委员会的规定工作，遵守律协制定的委员考核和退出机制等（见附件4、5）。

报名委员会的律师，拟任职主任人选的，须在报名表中注明，并须注明“如未被确定为主任候选人，是否愿意担任

副主任”和“如未确定为正副主任候选人，是否愿意担任委员”。

四、委员会主任、副主任人选条件和产生方法

（一）主任、副主任人选条件

1. 工作委员会主任优先从第九届市律协理事中选任；
2. 主任、副主任人选应具有一定的领导力和在律师界具有一定的影响力，积极、热心、有足够的时间领导和组织委员会工作。

（二）产生方法

按照《江门市律师协会章程》的规定，委员会正副主任人选由律协常务理事会决定。其中，专业委员会主任通过竞选的方式产生，具体竞选办法由会长办公会制定。

五、相关要求

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律师报名，并于2026年7月30日前将本单位报名人员的报名表及承诺书原件，连同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统一报送市律协秘书处，同时将表格电子文档（word版）发送至邮箱326808786@qq.com。

报名时，律师须如实填写报名表，一旦发现弄虚作假情况，即取消报名资格。社会兼职、论文、代理代表性案件或法律事务、获奖情况等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律师事务所骑缝章。

六、特别说明

报名工作结束后，假如某委员会报名人数过少，除了必须要设置的委员会外，该委员会暂时作撤销处理。

联系人：刘思文

电 话：3228070

- 附件：1. 第九届江门律协委员会设置情况
2. 第九届江门律协工作委员会报名表
3. 第九届江门律协专业委员会报名表
4. 第九届江门律协委员会承诺书（工作委员会）
5. 第九届江门律协委员会承诺书（专业委员会）



附件 1

第九届江门律协委员会设置情况

一、工作委员会（17 个）

1. 党建工作委员会
2. 财务工作委员会
3. 会员违规行为调查工作委员会
4. 会员违规行为惩戒工作委员会
5. 维护律师执业合法权益工作委员会
6. 宣传工作委员会
7. 女律师工作委员会
8. 关爱老律师工作委员会
9. 会员福利工作委员会
10. 律师参政议政工作委员会
11. 律师事务所规范化建设指导工作委员会
12. 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
13. 实习人员考核管理工作委员会
14. 提案工作委员会
15. 公职法援律师工作委员会
16. 公职与公司律师工作委员会
17. 律师服务收费争议调解工作委员会

二、专业委员会（19 个）

1. 刑事辩护专业委员会
2. 民事代理及非诉讼专业委员会
3. 公司法专业委员会
4. 房地产法专业委员会
5. 知识产权法专业委员会
6. 劳动法专业委员会
7. 行政法专业委员会
8. 法律顾问专业委员会
9. 政府法律顾问专业委员会
10. 地方立法咨询专业委员会
11. 涉外法律服务专业委员会
12. 资本市场发展专业委员会
13. 涉华侨华人法律服务专业委员会
14. 金融与保险法律专业委员会
15. 合规与风控法律专业委员会
16. 建筑工程法律专业委员会
17. 破产与清算法律专业委员会
18. 商事仲裁与调解法律专业委员会
19. 数字经济与人工智能法律专业委员会

附件 2

第九届江门律协工作委员会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政治 面貌	
民族		学历		外语 水平		执业证 取得时间	
党代表、人大代表、 政协委员身份							
执业单位及职务							
申报工作委员会名称							
是否愿意任职主任 (请在□内打√)		是□否□					
如未被确定为主任候 选人，是否愿意担任 副主任 (请在□内打√)		是□否□					
如未被确定为正副主 任候选人，是否愿意 担任委员 (请在□内打√)		是□否□					
联 系 方 式	手机			电子 邮箱			
	传真			邮编			
	通讯 地址						
(含境 外学 习和 执业 经 历 个 人 简 历)							

(现任或曾任) 律协任职	
社会兼职	
个人专著、译著 或发表论文	
有代表性的案件 曾经代理过的 或法律事务	
获奖情况	

本人签名确认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律协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 本表格所有项目均为必填, 填写内容应保证客观、真实, 无内容的项目请填写“无”。 2. “学历”请填写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等。 3. “外语水平”请填写语种、大学四六级(或其他语种的相应级别)等。 4. “个人简历”请从大学开始填写。如有境外学习或执业经历的律师, 请注明在境外学习所取得的学位和是否取得境外的律师资格等。 5. 社会兼职、论文、代理代表性案件或法律事务、获奖情况等须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并加盖律师事务所骑缝章。 6. 表格原件及电子文档一同报送市律协。	

江门市律师协会制

附件 3

第九届江门律协专业委员会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政治 面貌	
民族		学历		外语 水平		执业证 取得时间	
党代表、人大代表、 政协委员身份							
执业单位及职务							
申报专业委员会名称							
是否愿意任职主任 (请在□内打√)		是□否□					
如未被确定为主任候 选人，是否愿意担任 副主任 (请在□内打√)		是□否□					
如未被确定为正副主 任候选人，是否愿意 担任委员 (请在□内打√)		是□否□					
联 系 方 式	手机			电子 邮箱			
	传真			邮编			
	通讯 地址						
(含境 外学 习和 执业 经历 个人 简历)							

（现任或曾任） 律协任职	
社会兼职	
个人专著、译著 或发表论文	
曾经代理过的 有代表性的案件 或法律事务	
获奖情况	

本人签名确认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律协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 本表格所有项目均为必填, 填写内容应保证客观、真实, 无内容的项目请填写“无”。 2. 拟任职主任人选的律师, 须填写清楚“是否愿意任职主任”“如未被确定为主任候选人, 是否愿意担任副主任”和“如未被确定为正副主任候选人, 是否愿意担任委员”项目的内容。不作填写的, 视为不愿意。拟不任职主任人选的律师, 只须填写清楚“是否愿意任职主任”项目的内容。 3. “学历”请填写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等。 4. “外语水平”请填写语种、大学四六级(或其他语种的相应级别)等。 5. “个人简历”请从大学开始填写。如有境外学习或执业经历的律师, 请注明在境外学习所取得的学位和是否取得境外的律师资格等。 6. 社会兼职、论文、代理代表性案件或法律事务、获奖情况等须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并加盖律师事务所骑缝章。 7. 表格原件及电子文档一同报送市律协。	

江门市律师协会制

附件 4

第九届江门律协委员会承诺书

(工作委员会)

本人系_____律师事务所_____律师，申报参加
江门律协_____工作委员会。

本人清楚知悉，江门律协每年将对委员会和委员（含主任、副主任）上一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年度考评，不称职者按程序退出委员会。

鉴于此，本人郑重承诺：本人有能力履职，有时间保障履职，愿意投入时间履职。若本人一年内无正当理由两次不参加委员会活动或者经年度考评不称职，本人承诺作自动退出委员会处理。

承诺人（签名）：

2026 年 月 日

附件 5

第九届江门律协委员会承诺书

(专业委员会)

本人系_____律师事务所_____律师，申报参加
江门律协_____专业委员会。

本人清楚知悉，江门律协专业委员会的职能包括但不限于：

1. 起草或者修改完善本专业业务操作指引（一年内完成）；
2. 研究本专业法律业务新产品（每年 1 个）；
3. 发布本专业法律年度观察报告（每年 1 次）；
4. 评选本专业年度十大典型案例（每年 1 次）；
5. 举办本专业业务培训讲座（每年不少于 1 次）；
6. 讨论律师所报送的重大疑难复杂敏感案件；
7. 撰写本专业法律实务论文、经典案例（本届内至少 2 篇）。

江门律协每年将对委员会和委员（含主任、副主任）上一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年度考评，不称职者按程序退出委员会。

鉴于此，本人郑重承诺：本人有专业能力履职，有时间保障履职，愿意投入时间履职。若本人一年内无正当理由两次不参加委员会活动或者经年度考评不称职，本人承诺作自动退出委员会处理。

承诺人（签名）：

2026 年 月 日